

# 中航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审核意见函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我们作为中直股份独立董事，对公司提交的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进行了事前审核，我们认真审阅了该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资料，并与公司有关人员进行了有效沟通，现发表意见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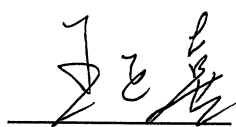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本次关联交易系日常关联交易，公司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；

二、该关联交易遵循公平、公开和公正的原则，定价方法公平、合理，交易价格公允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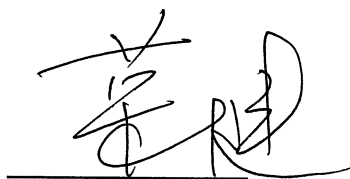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该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
独立董事：



王正喜



荣 健



王 猛

2021 年 3 月 23 日